

## 卷第三百三十三 鬼十八

黎陽客 李迴秀 瑯邪人 崔咸 季攸 武德縣田叟 裴徽 李陶 長洲陸氏女 刁緬  
王無有 王升 高生  
黎陽客

開元中，有土人家貧，投丐河朔，所抵無應者。轉至黎陽，日已暮，而前程尚遙。忽見路旁一門，宅宇甚壯，夜將投宿。乃前扣門，良久，奴方出。客曰：「日暮，前路不可及，輒寄外舍，可乎？」奴曰：「請白郎君。」乃入。須臾聞曳履聲，及出，乃衣冠美丈夫，姿度閒遠，昂然秀異。命延客，與相拜謁，曰：「行李得無苦辛，有弊廬，不足辱長者。」客竊怪其異，且欲審察之，乃俱就館，頗能清論，說齊周已來，了了皆如目見。客問名，曰：「我穎川荀季和，先人因官，遂居此焉。」命設酒餼，皆精潔，而不甚有味。有頃，命具榻舍中。邀客人，仍敕一婢侍宿。客候婢款狎，乃問曰：「郎君今為何官？」曰：「見為河公主簿，慎勿說也。」俄聞外有叫呼受痛之聲，乃竊於窗中窺之。見主人據胡床，列燈燭，前有一人，被發裸形，左右呼群鳥啄其目，流血至地。主人色甚怒曰：「更敢暴我乎？」客謂曰：「何人也？」曰：「何須強知他事。」固問之，曰：「黎陽令也，好射獵，數逐獸，犯吾垣牆，以此受治也。」客竊記之。明旦顧視，乃大塚也。前問，人云是荀使君墓。至黎陽，令果辭以目疾。客曰：「能療之。」令喜，乃召入，具為說之。令曰：「信有之。」乃暗令鄉正，具薪數萬束，積於垣側。一日，令率群吏，縱火焚之，遂易其墓，目即愈。厚以謝客而不告也。後客還至其處，見一人頭面焦爛，身衣敗絮，蹲於榛棘中，直前詣，客不識也。曰：「君頗憶前寄宿否？」客乃驚曰：「何至此耶？」曰：「前為令所苦，然亦知非君本意，吾自運窮耳。」客甚愧悔之，為設薄酌，焚其故衣以贈之。鬼忻受遂去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## 李迴秀

尚書李迴秀，素與清禪寺僧靈貞厚善。迴秀卒數年，靈貞忽見兩吏，齋符追之，遂逼促就路，奄然而卒。前至一處，若官曹中。須臾延謁，一人朱衣銀章，靈貞自疑命當未死。朱衣曰：「弟子誤相追，闔梨當還。」命敕前吏送去。欲取舊路，吏曰：「此乃不可往，當別取北路耳。」乃別北行，路甚荒塞，靈頗不懌。可行數十里，又至一府城，府甚麗。門吏前呵云：「可方便見將軍。」即引入，見一人紫衣，據廳事，年貌與李公相類，謂曰：「貞公那得遠來？」靈貞乃知正是。因延升階，敘及平舊。臨別握手曰：「欲與闔梨論及家事，所不忍言。」遂忽見淚下。靈貞固請之，乃曰：「弟子血祀將絕，無復奈何。可報季友等，四時享奠，勤致豐潔。兼為寫《法華經》一部，是所望也。」即揮涕訣。靈貞遂蘇，具以所見告。諸子及季友，素有至性焉，為設齋及寫經。唯齋損獨怒曰：「妖僧妄誕，欲誣玷先靈耳！」其後竟與權梁山等謀反伏誅，兄弟流竄，竟無種嗣矣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## 瑯邪人

瑯邪有人行過任城，暮宿郭外。主人相見甚歡，為設雜果。客探取懷中犀靶小刀子，將以割梨，主人色變，遂奄然而逝。所見乃塚中物也。客甚懼，然亦以此刀自護。且視塚旁有一穴，日照其中頗明，見棺梓已腐敗，果盤乃樹葉貯焉。客匍匐得出，問左右人，無識此塚者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## 崔咸

博陵崔咸，少習靜，家於相州，居常葺理園林。獨在齋中，夜雷雨後，忽有一女子，年十六七，逾垣而入。擁之入室，問其所從來，而終無言。咸疑其遁者，乃深藏之。將旦而斃，咸驚懼，未敢發。乃出於裡內，占其失女家。須臾，有奴婢六七人，喪服行語，若有尋求者。相與語曰：「死尚逸，況生乎？」咸從而問之，對曰：「郎君何用問？」固問之，乃曰：「吾舍小娘子，亡來三日。昨夜方殮，被雷震，屍起出，忽不知所向。」咸問其形容衣服，皆是齊遁者，乃具昨夜之狀。引至家驗之，果是其屍，衣裳足履皆泥污。其家大異之。歸將葬，其屍重不可致，咸乃奠酒祝語之，乃去，時天寶元年六月。（出《通幽記》）

## 季攸

天寶初，會稽主簿季攸，有女二人，及攜外甥孤女之官。有求之者，則嫁己女，己女盡而不及甥。甥恨之，因結怨而死，殯之東郊。經數月，所給主簿市胥吏姓楊，大族子也，家甚富，貌且美。其家忽有失胥，推尋不得。意其為魅所惑也，則於廢墟墓訪之。時大雪，而女殯室有衣裾出。胥家人引之，則聞屋內胥叫聲，而殯宮中甚完，不知從何人。遽告主簿，主簿發其棺，女在棺中，與胥同寢，女貌如生。其家乃出胥，復修殯屋。胥既出如愚，數日方愈。女則下言（下言原作不值，據明鈔本改。）於主簿曰：「吾恨舅不嫁，惟憐己女，不知有吾，故氣結死。今神道使吾嫁與市吏，故輒引與之同衾。既此邑已知，理須見嫁。後月一日，可合婚姻。惟舅不以胥吏見期，而違神道。請即知聞，受其所聘，仍待以女胥禮。至月一日，當具飲食，吾迎楊郎。望伏所請焉。」主簿驚歎，乃召胥一問。為楊胥，（明鈔本為楊胥作謂之為胥。）於是納錢數萬，其父母皆會焉。攸乃為外生女造作衣裳帷帳，至月一日，又造饌大會。楊氏鬼又言曰：「蒙恩許嫁，不勝其喜，今日故此親迎楊郎。」言畢，胥暴卒，乃設宴婚禮，厚加棺殮，合葬於東郊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## 武德縣田叟

武德縣酒封村田叟，日晚，將往河內府南，視女家禮事。出村，有二人隨之。與叟言，謂叟曰：「吾往河南府北，喜翁相隨。」及至路而二人不肯去。叟視之非凡，乃下驢謂之曰：「吾與汝非舊相識，在途相逢，吾觀汝指顧，非吉人也。汝姑行，吾從此南出。汝若隨吾，吾有返而已，不能偕矣。」二人曰：「慕老父德，故此陪隨。如不願俱，請從此逝，翁何怒也？」方酬答，適會田叟鄰捨子，自東來，問叟何為，叟縣以告。鄰捨子告二人，老父不願與君俱，可東去，從老父南行，君何須相絆也？二人曰：「諾。」因東去，叟遂南。鄰捨子亦西還，到家未幾，聞父老驚家叫。鄰捨子問之，叟男曰：「父往女家，計今適到。而所乘驢乃卻來，何謂也？」鄰捨子乃告以田叟逢二人狀，因與叟男尋之。至與二人言處，叟死溝中，而衣服甚完，無損傷。乃知二人取叟之鬼也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## 裴徽

河東裴徽，河南令回之兄子也。天寶中，曾獨步行莊側，途中見一婦人，容色殊麗，瞻靚豔泆，久之。徽問：「何以獨行？」答云：「適婢等有少交易，遲遲不來，故出伺之。」徽有才思，以豔詞相調，婦人初不易色，齊獻酬數四。前至其家，邀徽相過。室宇宏麗。入門後，聞老婢怒云：「女子何故令他人來？名教中寧有此事。」女辭門有賢客，家人問者甚眾。有傾老婢出，見（見原作門，據明鈔本改。）徽辭謝，舉動深有士風。須臾，張燈施幕，邀徽入坐。侍數人，各美色，香氣芳馥，進止甚閒。尋令小娘子出云：「裴郎何須相避？」婦人出，不復入。徽竊見室中甚囂，設綺帳錦茵，如欲嫁者，獨心喜欲留。會腹脹，起如（如原作湊，據明鈔本、陳校本改。）廁，所持古劍，可以辟惡。廁畢。取劍壞（劍壞原作裏劍。據明鈔本改。）紙，忽見劍光粲然，執之欲回，不復見室宇人物。顧視在孤墓上叢棘中，因大號叫。家人識徽，持燭尋之。去莊百餘步，瞪視不能言，久之方悟爾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#### 李陶

天寶中，隴西李陶，寓居新鄭。常寢其室，睡中有人搖之，陶驚起，見一婢袍褲，容色甚美。陶問：「那忽得至此？」婢云：「鄭女郎欲相詣。」頃之，異香芬馥，有美女從西北隙壁中出，至床所再拜。陶知是鬼，初不交語，婦人慚作卻退。婢慢罵數四云：「田舍郎，待人故如是耶？令我女郎愧恥無量。」陶悅其美色，亦心訝之，因給云：「女郎何在？吾本未見，可更呼之。」婢雲「來。」（明鈔本雲來作乃止。）又云：「女郎重君舊緣，且將復至，忽復如初，可以慰懃也。」及至，陶下床致敬，延止偶坐，須臾相近。女郎貌既絕代，陶深悅之，留連十餘日。陶母躬自窺覘，累使左右呼陶，陶恐阻己志，亦終不出。婦云：「大家召君，何以不往？得無坐罪於我？」陶乃詣母，母流涕謂陶曰：「汝承人昭穆，乃有鬼婦乎？」陶雲改之。自爾留連，半歲不去。其後陶參選，之上都，留婦在房。陶後遇疾篤，鬼婦在房，謂其婢云：「李郎今疾亟，為之奈何？當相與往省問。」至潼關，為鬼關司所遏，不得過者數日。會陶堂兄亦赴選入關，鬼（關鬼原作鬼關，據明鈔本、許本改。）得隨過。其夕，至陶所，相見忻悅。陶問：「何得至此？」云：「見卿疾甚，故此相視。」素所持藥，因和以飲陶，陶疾尋愈。其年選得臨津尉，與婦同眾至舍。數日，當之官。鬼辭不行，問其故，云：「相與緣盡，不得復去。」言別悽愴，自此遂絕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#### 長洲陸氏女

長洲縣丞陸某，家素貧。三月三日，家人悉游虎丘寺，女年十五六，以無衣不得往，獨與一婢守舍。父母既行，慨歎投井而死。父母以是為感，悲泣數日，乃權殯長洲縣。後一歲許，有陸某者，曾省其姑。姑家與女殯相近，（相近原作同出，據明鈔本改。）經殯宮過，有小婢隨後，云：「女郎欲暫相見。」某不得已，隨至其家。家門卑小，女郎靚妝，容色婉麗。問云：「君得非長洲百姓耶？我是陸丞女，非人，鬼耳。欲請君傳語與府。今臨頓李十八求婚，吾是室女，義難自嫁。可與白大人，若許為婚，當傳語至此，其人尚留殯宮中。」少時，當州坊正，從殯宮邊過，見有衣帶出外，視之，見婦人。以白丞。丞自往，使開壁取某，置之廳上，數日能言。問焉得至彼，某以女言對，丞歎息。尋令人問臨頓李十八，果有之，而無恙自若。初不為信，後數日乃病，病數日卒。舉家歎恨，竟將女與李子為冥婚。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#### 刁緬

宣城太守刁緬，本以武進。初為玉門軍使，有廁神形見外廡，形如大豬，遍體皆有眼，出入囿中，遊行院內。緬時不在，官吏兵卒見者千餘人。如是數日。緬歸，祭以祈福，廁神乃滅。緬旬遷伊州刺史，又改左衛率右驍衛將軍左羽林將軍，遂貴矣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#### 王無有

楚丘主簿王無有，新娶，妻美而妒。無有疾，將如廁，而難獨行，欲與侍婢俱，妻不可。無有至廁，於垣穴中，見人背坐，色黑且壯。無有以為役夫，不之怪也。頃之，此人回顧，深目巨鼻，虎口烏爪。謂無有曰：「盍與子鞋。」無有驚，未及應，怪自穴引手，直取其鞋，口咀之。鞋中血見，如食肉狀，遂盡之。無有恐，先告其妻，且尤之曰：「僕有疾如廁，雖一婢相送，君適固拒。果遇妖怪，奈何？」婦猶不信，乃同觀之。無有坐廁，怪又見，奪餘一鞋。妻恐，扶無有還。他日，無有至後院，怪又見，語無有曰：「吾歸汝鞋。」因投其旁，鞋並無傷。無有請巫解奏，鬼復謂巫：「王主簿祿盡，餘百日壽。不速歸，死於此。」無有遂歸鄉，如期而卒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#### 王升

吳郡陸望，寄居河內。表弟王升，與望居相近。晨謁望，行至莊南故村人楊侃宅籬間，忽見物（物字原缺，據明鈔本、陳校本補。）兩手據廁，大耳深目，虎鼻豬牙，面色紫而爛爛，直視於升，懼而走。見望言之，望曰：「吾聞見廁神無不立死，汝其勉之。」升意大惡，及還即死。（出《紀聞》）

#### 高生

天寶中，有渤海高生者，亡其名。病熱而瘠，其臆痛不可忍。召醫視之，醫曰：「有鬼在臆中，藥可以及。」於是煮藥而飲之，忽覺暗中動搖。有頃，吐涎鬥餘，其中凝固不可解，以刀剖之，有一人涎中起。初甚麼麼，俄長數尺。高生欲苦之，其人趨出，降階遽不見。自是疾聞。（出《宣室志》）